

长宁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前期重大课题研究工作方案

2019年，本区将全面启动“十四五”规划的前期研究工作。为集思广益，提高前期研究的广度、深度和精度，进一步研究明确本区“十四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方向，破解面临的挑战和重点难点问题，提高“十四五”规划的研究深度和编制质量，按照国家及上海市对“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的工作要求，参考《上海市“十四五”规划前期重大问题研究工作方案》，制订如下工作方案。

一、研究目标

“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要充分体现中央要求和国家战略，体现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在发挥好各部门力量的同时，充分借助外脑，把事关长宁“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关键领域的重大问题研究深、研究透。前期研究重在摸清现状、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明确思路，提出的目标可量化、可评估，相关举措建议有针对性、有操作性。研究过程中加强质量管控，争取将研究成果更多转化为“十四五”规划《纲要》及专项规划的重要指导方针、重要目标指标、重要举措任务。

二、组织方式

1、课题研究

课题研究工作采取统一组织、分工协作的方式，由区发改委和各课题牵头部门共同推进。区发改委负责统筹组织申

报、总体协调、节点控制。课题研究机构以公开遴选为主、定向委托为辅，由区发改委会同各课题牵头部门共同评审择优确定。课题研究经费由区发改委统一申请财政预算，由课题牵头部门会区发改委向课题研究机构分期拨付。每项课题原则上由一家牵头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日常管理、指导推进、验收把关，研究过程中注重与市相关部门沟通衔接。课题管理要做好课题组筛选、开题启动、中期汇报、成果评审等各个环节的组织工作，严格控制时间进度，对课题组分析相关数据资料、开展实地调研、组织专家座谈等提出明确要求并提供支持协调，努力提高课题研究质量，提高课题成果的转化利用率。配合部门负责对相关领域的研究予以支持。区发改委适时组织召开课题成果交流研讨会。

2、成果报送

各课题牵头部门要在做好课题日常管理的基础上，充分吸收课题研究成果，最终起草形成本部门建议纳入本区“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的相关内容（主要是重要指导方针、重要目标指标、重要措施任务等），连同课题研究报告一并报送区发改委。未列入课题清单的相关领域，也请各部门就该领域研究形成建议纳入本区“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的相关内容，报送区发改委。

三、课题内容

经梳理筛选，拟定 18 项课题及其研究重点，并确定每项课题的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同时，对今年区委重点调研课题和各部门正在开展的相关领域调研课题成果进行充分

吸收和利用（区委重点调研课题《关于持续加强制度创新，进一步激发区域创新活力的调研》《关于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区环境品质的调研》，区人才办开展的《长宁人才发展指标研究及人才环境优化建议》课题将围绕改革创新、生态文明建设、人才环境优化等领域开展深入调研，下文标“*”的课题将充分吸收上述调研成果，不再面向社会公开招标）。此外，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加强本市“十四五”前期重大问题研究市区联动的通知》要求，将其中要求各区研究的共性问题和我区选取的部分个性问题纳入课题研究内容中，并从市“十四五”重大问题研究清单中选取相关重大问题，结合本区实际，与市相关部门共同开展研究。课题研究具体内容如下：

1、“十四五”期间长宁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规划主题主线、总体目标和主要指标研究

研究重点：（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四个论英雄”，牢牢把握“四个放在”的工作基点，对接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全市“五个中心”建设、打响“四大品牌”等决策部署，对接区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加快建设国际精品城区奋斗目标，分析“十四五”期间长宁在上海发展格局中的功能优势，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长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主线；（2）分析“十四五”期间长宁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及主要问题，结合国内外环境的变化趋势及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长宁经济社

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思路举措；（3）对标国际城市先进城区战略规划发展目标和指标，对接上海市“十四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体系研究的阶段性成果，以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改革创新为导向，充分吸收区国际精品城区指标体系、加快推进区生态文明建设等有关指标，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政府研究室、区商务委、区科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区统计局、区地区办等

2、“十四五”期间对接国家战略，当好服务大局“特长生”的思路和重点任务研究

研究重点：（1）对接增设自贸试验区新片区战略机遇，研究进一步复制推广自贸区改革经验的着力点；（2）抓住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机遇，研究提出培育发展长宁创新型企业、助推更多企业在长宁创新业成大业的相关举措；（3）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着眼于长宁区现有的区位优势和功能优势，研究提出长宁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中的功能定位，以及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拓展长宁发展空间的重点举措；（4）积极承接和放大进口博览会溢出带动效应，研究提出巩固和提升贸易发展能级的对策举措。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政府研究室、区商务委、区科委、区市场监管局、区金融办、区人社局等

3*、“十四五”期间深化改革创新，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全面梳理总结长宁区打好“八张改革特色牌”和优化营商环境经验做法；（2）对标世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以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要求，结合企业实际诉求，分析长宁区营商环境建设面临的瓶颈问题，借鉴国际先进理念和最佳实践，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主要思路和任务举措；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府办、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委、区税务局、区人社局、区司法局、区建管委、区法院等

4、“十四五”期间持续推进产业发展战略，打造特色产业新优势的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对长宁区“十三五”期间实施产业发展战略的情况进行分析评估，梳理航空服务业、“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时尚创意产业、人工智能产业、金融服务业等特色产业发展现状及短板问题；（2）分析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技术变革对产业发展的影响以及未来产业发展的趋势特点，研究提出深化产业发展战略、打造特色产业新优势的目标、思路和重点举措。

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配合单位：区科委、区发改委、区金融办、区临空办等

5、“十四五”期间提升经济综合实力的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总结分析长宁区产业发展现状、特点和存在的问题，立足长宁区位和产业基础，聚焦主导产业、优势产业、特色产业、新兴产业，研究提出加快建设规模体量大、成长性高、引领性强的产业集群的思路和举措；（2）研究提出进一步提升专业服务业等现代服务业产业能级的思路和举措，同时研究国内外高新技术领域发展的新趋势、新特点，提出长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推进措施；（3）深入贯彻党中央对新一轮改革开放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对接全市“扩大开放 100 条”，研究提出推动扩大开放举措在长宁落地、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的思路和举措；（4）研究提出激发外资、民资、国资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的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商务委、区科委、区国资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司法局、区金融办、区统计局、区临空办等

6、“十四五”期间提高区域经济密度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摸清经济楼宇、园区载体基本情况及企业入驻情况，分析借鉴国内外城市发展楼宇经济、园区经济的先进理念和成功经验，研究提出优化招留增工作机制、用足用好有限的经济载体资源，进一步提高楼宇和园区经济密度的目标、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金融办

配合单位：区商务委、区科委、区统计局、区虹桥办、区临空办等

7、“十四五”期间深入实施城市更新战略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对《长宁区 2017-2021 年城市更新总体方案》及行动计划落实情况进行分析评估，研究提出“十四五”期间深入推进城市更新战略的目标、思路和重点任务；（2）对长宁区土地利用效率进行评估，研究提出土地复合集约利用的原则和重点项目，以及通过新一轮的城市更新提升土地复合利用效率的目标、思路与举措。

牵头单位：区虹桥办

配合单位：区建管委、区规划资源局、区房管局等

8、“十四五”期间持续推进上海虹桥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的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总结上海虹桥临空经济示范区发展规划和实施意见相关任务的推进落实情况；（2）立足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和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对接新一轮上海航空枢纽战略规划编制研究，研究提出进一步推进示范区建设的相关建议，并积极争取将推进虹桥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纳入全市“十四五”发展规划中；（3）研究提出“十四五”时期示范区进一步完善产业生态，加强制度创新，提升东片区功能，发挥对外联动、辐射带动效应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临空办、区商务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区生态环境局、区人社局、区统计局、程桥街道等

9、“十四五”期间重大项目安排研究

研究重点：根据“十四五”期间长宁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梳理排摸“十四五”政府投资项目和社会投资项目，结合空间资源、政府财力、相关政策等，提出将条件成熟的重大项目纳入规划的相关建议。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

配合单位：区建管委、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房管局、区教育局、区卫健委、区民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公安分局等

10*、“十四五”期间进一步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思路、指标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 研究分析长宁人才结构现状和变化趋势，梳理总结长宁创新人才服务的成效和不足；(2) 研究提出区域人才发展指标体系；(3) 聚焦科技创新人才集聚区建设，围绕完善人才服务功能、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研究提出进一步吸引集聚海内外优秀人才的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

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商务委、区科委、区金融办、区政府外事办、区教育局、区卫健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民政局、区临空办、区房管局、区公安分局等

11、“十四五”期间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结合《长宁区国际精品城区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计划》推进落实情况的评估，分析长宁要成为全市最干净、最有序、最安全、最文明的城区还存在的差距和成因；（2）学习借鉴外省市、外区好的经验做法，聚焦城区管理智能化、商业特色街区打造、环境综合治理、非成套房屋综合改造、精品小区建设、加装电梯等，研究提出进一步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的目标、思路和举措。（3）围绕筑牢城区安全底线，排摸城区安全各领域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化平安长宁建设，推“智慧公安”建设等，研究提出防范化解风险、守住安全底线的目标、思路和举措。（4）研究提出以信息化为支撑构建“网格化+大数据”治理体系，以及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城区管理执法、应急指挥处置等综合能力的举措建议。

牵头单位：区建管委

配合单位：区委政法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局、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房管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等

12、“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提升长宁政府服务和管理水平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梳理和分析长宁政务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总体推进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成因；（2）聚焦“一网通办”政务服务，总结分析长宁“一网通办”工作存在的短板问题，对标世行及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相关内容、上海市对“一网通办”的相关要求，研究提出进一步提升“一网通办”政

务服务效能的思路举措；（3）围绕提升政府内部效能，发挥新技术的引领作用，研究提出提升长宁政府服务和管理水平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牵头单位：区府办

配合单位：区科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建管委、区税务局、区房管局、区人社局等

13、“十四五”期间进一步促进文体旅融合发展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对长宁区全力打响“上海文化”品牌三年行动计划和区文化“优质+均衡”三年行动计划的推进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分析总结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品牌发展成效及存在的问题；（2）吸收借鉴国际一流城市文体旅品牌建设经验，结合长宁区文体旅发展的阶段特征以及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研究提出进一步促进文体旅融合发展的目标、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区体育局等

14、“十四五”期间持续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促进教育事业发展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对教育“优质+均衡”三年行动计划的推进落实情况及教育综改实验区建设情况进行评估，总结分析经验启示，研究提出进一步深化教育领域改革、促进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和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区教育局

15、“十四五”期间优化卫生健康服务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对医疗卫生“优质+均衡”三年行动计划的推进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研究提出卫生健康领域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卫生健康服务发展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 and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区卫健委

16、“十四五”期间推动养老事业发展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 对养老“优质+均衡”三年行动计划的推进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充分总结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和全国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基地的经验做法；(2) 分析“十四五”期间人口老龄化趋势特点，研究提出养老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总体思路 and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区民政局

17*、“十四五”期间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提高城区环境品质的目标、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1)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聚焦河道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和扬尘治理、油烟扰民和噪音污染治理、生态景观打造、生活垃圾分类、低碳发展和节能减排等重点领域，总结梳理我区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效和短板弱项；(2) 借鉴吸收外省市、兄弟区的经验做法，研究提出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生态环境局

配合单位：区绿化市容局、区建管委、区发改委等

18、“十四五”期间推进社区治理发展的思路和举措研究

研究重点：总结回顾长宁区社区治理发展“十三五”专项规划的推进落实情况，深入分析社区治理的现状、成效和存在的问题，研究提出进一步落实街道（镇）“三个公共”职能、优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升社区治理发展水平的目标、思路和举措。

牵头单位：区地区办

配合单位：区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区房管局、区网格化中心、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等

四、进度安排

1、形成方案。6月上旬，由区发改委形成工作方案，各牵头部门确定课题研究的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报区发改委。

2、发布公告。6月中旬，由区发改委统一向社会发布公告。根据申报情况，由区发改委会同各课题牵头部门研究确定承接单位，并进一步明确研究重点和相关要求。

3、开题启动。7月中旬前，由课题组形成开题报告，由各牵头部门会区发改委组织召开课题启动会。

4、中期汇报。8月底前，由课题组形成课题中期成果，由各牵头部门会区发改委组织召开中期成果汇报会。

5、结题评审。9月底前，课题组提交课题研究成果报告，由各课题牵头部门会同区发改委组织专家评审。通过评审后，由课题组适当修改完善后提交最终成果，由各牵头部门会区发改委办理结题手续。同时，各牵头部门结合课题研究成果，起草形成建议纳入本区“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的相关内容，报送区发改委。